#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 | 类别 | 建议 |
|---|---|---|
| 1 | 名称 | 汕头市潮阳区桃园学校礼堂前厅集成吊顶改造工程结算审核服务 |
| 2 | 项目业主情况 | 项目业主名称：汕头市潮阳区桃园学校<br>联系人：曹翔华<br>联系电话：13822899138 |
| 3 | 中介服务名称 | 结算审核服务 |
| 4 |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 仅承诺服务即可 |
| 5 |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 出具汕头市潮阳区桃园学校礼堂前厅集成吊顶改造工程结算审核服务报告 |
| 6 |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 按合同双方约定为准 |
| 7 |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br>2.报价方式：报服务金额。<br>3.计价标准：2000 元-2500 元 |
| 8 | 服务时间 | 按合同双方约定为准 |
| 9 | 验收 |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br>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br>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br>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
| 10 | 结算方式 | 按合同双方约定为准 |
| 11 | 违约责任 | 按合同双方约定为准 |
| 12 |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

| | | |
|---|---|---|
| | | 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br>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
| 13 | 备注 |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br>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br>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